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黃榮明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3154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hrm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230950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1份 (28806123\_1123095039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辦理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  
鑑定與輔導研習（家長場）」一案，請轉知並公告有興趣  
之家長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1日師大特教字第  
11210316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家長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之認識，爰  
辦理本次研習。
- 三、研習資訊如下
  - (一)時間：112年12月27日（星期三）13時30分至16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線上研習（研習報名成功後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  
上會議連結）。
  - (三)參加對象：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家長共240名。
- 四、檢附研習計畫書1份，請於112年12月25日（星期一）前至  
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報名  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>)



麗山高中 1121107



\*NIAA1126010676\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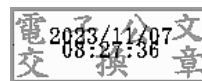
unit\_type=2) 。

五、為尊重講師，研習當天請準時上線，全程參與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六、倘有疑義，請洽該校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47，電子信箱：fei0626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53

線